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杜佳真
電話：03-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0743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80000A_1150074374_ATTACH1.jpg、
376580000A_115007437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115年第1梯次「閩東語研習工作坊」活動，鼓勵各校教師或有興趣之人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5年4月22日教研資字第11515001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法，執行「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」，國家教育研究院114年完成12支閩東語教學媒體影片製作；為推廣教學媒體影片，擴大使用效益，特別規劃辦理115年第1梯次「閩東語研習工作坊」活動，期透過教學經驗與實務分享，達到提升閩東語教學效益與運用範疇之目標。
- 三、本活動重要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5年5月16日（星期六）10時至17時30分止。
 - (二)地點：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（地址：桃園市八德區廣福路31號）。



(三)場次及課程時間：

- 1、國小場：10時－12時。
- 2、國中場：13時－15時。
- 3、高中場：15時30分－17時30分。

(四)研習對象：

- 1、全國與閩東語教學或推廣業務相關之教育專業人士：
 - (1)各縣市學校閩東語文課程教學之承辦人或相關人員。
 - (2)各縣市參與閩東語直播共學計畫之教師。
 - (3)國民中小學閩東語文教學支援老師。
- 2、全國對閩東語推廣有興趣之一般民眾。

(五)報名時間與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10日中午12時止，至旨案活動專屬網站（網址：mintung-naer.org）報名及瞭解活動詳情。

四、旨案委由承製廠商負責相關行政庶務，如有任何問題請洽：數位方塊有限公司陳俞汝小姐（電話：04-22613791）。

五、檢附活動海報及簡章各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